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謝慧萍
電話：03-8227171#306
電子信箱：pn3717@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玉里鎮中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1400285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總處給字第1144000269號函、114E000644_1_1109074630、114E000644_2_1109074630、114E000644_3_1109074630(376550000A_1140028579_ATTACH1.pdf、376550000A_1140028579_ATTACH2.pdf、376550000A_1140028579_ATTACH3.pdf、376550000A_1140028579_ATTACH4.pdf)

主旨：「114年至117年『闔家安康』-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經行政院人事總處公開徵選由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選賡續承作一案，請轉知所屬機關同仁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2月11日總處給字第1144000269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相關附件。

二、112年至114年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由原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按，現更名為凱基人壽）依約承作至114年3月31日24時止，經行政院人事總處辦理公開徵選本保險承作保險公司，由該公司獲選賡續承作，並提供「意外險給付方案」與「壽險、意外險及住院醫療給付方案」等2方案，辦理期間自本年4月1日0時起至117年3月31日24時止，為期3年。相關規定請參閱旨揭說明資料，另投保作業請逕洽凱基人壽辦理。

114/02/14
1140000634

三、相關注意事項:

(一)本保險係徵選合法登記並有意願提供優惠內容之保險公司，轉介予公教員工，相關保險給付資金由承作保險公司自行籌措，被保險人保險費用由投保人全額負擔，人事總處及本府不負貼補之責。

(二)如因本保險發生任何糾紛，由承作保險公司及投保人依民法、保險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解決，人事總處及本府不涉入處理。

(三)本保險係由凱基人壽自負風險管理責任，依被保險人各項條件進行評估，爰該公司就本保險具有最終准駁核保權。

(四)本保險相關資訊業已公告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給與福利處「福利文康」區及凱基人壽官方網站，如需進一步瞭解相關內容，洽詢電話：市話免費撥打0800-098-889。

正本：本府首長辦公室、本府各處、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2/13 16:55:21